

Soạn thảo	Xem xét	Phê duyệt	Đóng dấu
VIÊN Y MI	NGUYỄN THỊ KIM ANH	CHOU CHUN KAI	

薪資及福利政策

共同承諾：

佳新責任有限公司承諾根據幹部員工的素質、生產力和效率以及雙方在勞動合約中的協議支付工資。按照公司與社會每個期間、階段的發展要求，建立員工工資福利制度。

幹部員工的薪資包含：依工作、職稱的薪資，津貼、獎金和其他補助。

公司簽訂勞動合約的薪資不低於國家規定的最低工資標準，堅持薪資公平、合理的原則，鼓勵員工做好，並支付對等的薪資。

公司絕對不採用任何罰款、扣除工資的方式執行勞動紀律處分。

公司承諾不限制，或干涉幹部員工自己決定支收薪資權利，不強逼、指定幹部員工購買貨物或使用其他單位的服務。

公司以轉帳支付員工工資，足夠與準時地支付工資。

1. 薪資和福利政策：

2.1 薪資：

是公司依照雙方協議支付給幹部員工的金額，包含：依工作、職稱的薪資，津貼和其他補助。

2.1.1 基本薪：

是指幹部員工根據其年資和所分配的工作以及公司適用的薪資等級表應享有的薪水。

2.1.2 津貼：

是依照工作條件、工作複雜性質...等因素來補償金額，及作為依據來投社會保險：

- 超級津貼；
- 工作津貼；
- 環境津貼；
- 勞動衛生安全津貼；
- 消防隊管理津貼；
- 針車、成型、印刷技術津貼；
- 文憑津貼；
- 外語津貼；
- 其他補助。

2.1.3 財政協助：

是依照公司的福利制度給幹部員工的金額。

- 汽油補助；
- 養育補助；
- 生活補助；
- 消防隊體質訓練補助；
- 自衛民兵補助；
- 其他補助。

2.1.4 獎勵：

是依照幹部員工完成目標的程度的所獲得金額：

- ABC 考核獎金；
- 全勤獎金；
- 效率獎金；
- 其他獎金。

2.1.5 其他補助：

是幹部員工發生結婚、喪葬時所收到的金額：

- 本人結婚、死亡；
- 親生父母，養父母，妻子或丈夫的親生父母、養父母，妻子或丈夫，親生孩子，收養孩子死亡。

2.2 薪資等級表：

當做薪資等級表時，公司會參考員工代表組織的意見。薪資等級表是招募，及付薪資給幹部員工的基礎。

2.3 付薪資：

2.3.1 公司依照勞動合約的薪資和幹部員工實行工作的效率、質量來付薪資。

2.3.2 勞動合約上的薪資和幹部員工的薪資以越盾支付。

2.3.3 每月付薪日，公司會發薪資表給幹部員工，薪資表上顯示薪資、各款津貼、各款補助、獎金、加班費、夜班工作薪資，或扣除社會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個人所得稅費和其他扣除款項（如有）。

2.4 付款方式：

2.4.1 公司依月薪支付，定期：

- 每月 8 日： 付上個月的薪資；
- 每月 20 日： 付其他獎金。

2.4.2 公司通過 VCB 銀行的幹部員工個人帳號支付薪資。

2.4.3 公司支付幹部員工第一次開戶費用和月度薪資匯款費用。此外，公司不支付其他發生的費用。

2.5 加班、夜班工作薪資：

幹部員工加班、夜班工作時，依照在負責的工作支付：

- 平常工作天： 150%；
- 每週例假： 200%；
- 固定假日或帶薪休假日：300%，未包含勞動當日按天付薪薪資或其薪休假日的當日薪資；
- 在節日補休日上班： 200%，未包含節日薪資；
- 夜班薪資： 130%；
- 夜班加班薪資： 除夜間加班薪資外，依其日間工資再多給付 20%的薪資。

2.6 薪資扣除：

2.6.1 定期扣除：

是幹部員工必須提交給政府的金額，公司付薪資前將直接扣除於薪資，及提交給政府，包含如下：

- 社會保險；
- 醫療保險；
- 失業保險；
- 個人所得稅；
- 工團費，適用於工團會員。

2.6.2 因損害公司的工具、設備、財產而造成損失扣除：

不扣除超過下個月實領薪資（已扣除社會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和個人所得稅費的薪資）的 30%。

2.7 加薪、提升津貼、補助制度：

依照公司的勞動合約、集體勞動協議，或通知、規定實行。

2.8 獎勵：

2.8.1 依獎勵規制獎勵：

- 為個人或集體做出的傑出貢獻或對公司建設和發展的有效貢獻。
- 個人或集體將獲得精神上和物質上的獎勵，得到公正，公開的榮譽和獎勵：集體表揚，獎勵決定書或現金獎金；
- 幹部員工的獎勵結果為公司實行政策的依據，如晉升、培訓儲備幹部、加薪...等。

2.8.2 其他獎勵：

是金額或財產，或其他方式，依照生產、經營狀況和幹部員工完成工作程度考核。

2.9 福利：

- 對於不定期的福利，公司依照生產、經營狀況適用，如：每週送鮮奶、聚餐、抽獎...等。
- 此外，通過工團叫喚捐贈活動或捐血活動，在公司慈善基金也協助困難環境的幹部員工。

2. 資料歷史：

2.1 第一次頒行： 24/05/2011

Chính sách Lương và Phúc lợi

- 2.2 第二次頒行： 02/01/2015
2.3 第三次頒行： 20/02/2019
2.4 第四次頒行： 01/03/2020
2.5 第五次頒行： 01/01/2021

修改次數	修改項目	修改內容
5		依照 2019 年勞動法和第 145/2020/NĐ-CP 號議定修改。